

石化工程-浙江LNG三期项目车辆租赁服务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SGXMF263203/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供应商行为分析	投标信息检查	检查各投标人之间投标信息，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5	投标有效性	投标有效性、是否投标	是否投标
6	商务评议	应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7	商务评议	应答文件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8	商务评议	报价有效期	报价截止之日起120天内保持有效。
9	商务评议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询价文件评审第三条：应答文件作无效报价处理的情形中任何一条。
10	商务评议	联合体投标及分包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11	商务评议	营业执照要求	符合询价文件营业执照要求。
12	商务评议	资质要求	符合询价文件资质要求。
13	商务评议	信誉要求	符合询价文件信誉要求。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4	商务评议	社保要求	符合询价文件社保要求。
15	商务评议	付款条款	乙方按合同要求开展工作，甲方根据乙方按合同要求完成的工作量每三个月进行一次付款。
16	商务评议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	除询价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外，其它一般商务和合同条款偏离可接受的最多项数为：3项。
17	技术评议	车型、数量及人员要求	<p>1) 乙方提供商务车（购车价格38万元以内，别克GL8、广汽传祺M8、腾势D9或同等价位的7座商务车）2辆：燃油车1辆，排量3L及以下，新能源车1辆，续航500km以上；50座燃油大巴车一辆（宇通、金龙、福田或同等价位车辆）；具体服务车辆数量以项目组通知为准；</p> <p>2) 车辆首次注册登记时间为2024年6月1日以后，行驶里程不超过10万公里，车况设备完好，无大修记录，证件齐全有效；</p> <p>3) 乙方提供持有符合上述车型准驾级别驾驶证的驾驶员；</p> <p>4) 乙方提供的标的车辆必须为宁波本地“浙B”牌照，且为乙方自有车辆，需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行驶证、保险单、机动车登记证明和车辆照片等；</p> <p>5) 商务车每月行驶里程不超过4500公里（含），超过4500公里额外计费；大巴车每月行驶里程不超过3000公里（含），超过3000公里额外计费。</p>
18	技术评议	业绩要求	符合询价文件业绩要求。
19	技术评议	服务期	响应并满足询价文件服务期要求。
20	技术评议	技术条款	响应并满足询价文件附件技术要求各项重要条款。
21	技术评议	一般技术条款偏离	除询价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条款外，其它一般技术要求条款偏离可接受的最多项数为：3项。
22	价格评议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